

北京市学校基建后勤管理事务中心

关于开展 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财务、后勤管理部门：

为切实加强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以下简称“平抑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平抑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管理办法》（京财教育〔2013〕1426号附件）、《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调整提高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标准的通知》（京教勤〔2017〕23号）及《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京教勤〔2024〕34号）有关要求，开展 2024 年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调查统计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内容

（一）通过线上平台填报《基本伙食堂情况统计表》《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表》。

（二）全面自查 2024 年平抑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形成自查报告。报告重点内容包括：

1. 平抑资金的收入和计提情况。学校自筹资金是否足额配套、是否在财政拨付的平抑资金到账后 1 个月内计提。

2. 平抑资金财务收支与核算管理情况。平抑资金是否单独设账、单独核算，财政拨付部分与自筹经费部分是否同步支出。

3. 平抑资金的开支范围。平抑资金的支出范围是否按照要求用于补贴学生食堂“基本伙”原材料成本或人工成本，是否存在超范围支出情况。

4. 平抑资金结余资金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平抑资金是否存在结余，账面是否有往年结余。

5. 平抑资金公示情况。平抑资金是否按规定定期公示。学生对平抑资金的了解程度如何。

6. 平抑资金使用效益情况。学校基本伙食堂经营情况、基本伙食堂学生就餐情况、基本伙食堂价格水平等。

（三）请各学校报送在校生人数、学校自筹部分资金等情况，根据学校实际提出财政拨付平抑资金需求申请。

二、工作要求

请各学校平抑资金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协调配合完成统计工作。《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表》及自查报告要求由主管校领导审核签字并加盖校章。

（一）确保填报内容真实

要保证填报数据及报告内容的真实性，2025 年财政拨付部分平抑资金将结合各学校报送材料再进行拨付，同时 2025 年将继续开展平抑资金专项审计工作，数据报送内容也将列为审计重点。

（二）全面总结自查报告

自查报告要依据平抑资金使用管理要求逐条自查，要结合本校食堂工作实际认真梳理 2024 年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并提交平抑资金需求申请。

（三）高度重视结余资金

平抑资金按自然年管理使用，各学校要按年度计划合理分配、有效使用平抑资金。根据《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如有结余，2025 年将结合各学校报送的材料，根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平抑资金结余金额核减 2025 年财政拨付平抑资金金额。具体拨付工作将另行通知。

三、有关事项

1. 为便于各学校报送材料，今年启动线上平台填报数据。请登录网站 <https://jnjp.bjedu.cn>，点击“平抑资金”版块，按照各学校对应的账号及密码登陆系统（见附件 3，首次登陆可进行密码修改），点击“上报数据”进行线上数据填报。

2. 本次统计工作需线上填报《基本伙食堂情况统计表》（此表无需签字盖章）《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表》（需签字盖章上传），并完成自查报告（需签字盖章上传）。

3. 线上数据填报完成后请点击“保存”，如有修改请及时“保存”。保存后可点击“导出统计表（电子版）”，将导出的《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表》直接签字盖章即可。

4. 为提高 2025 年平抑资金财政拨付工作支付进度, 请各学校务必于 3 月 14 日前, 将《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表》及自查报告电子版(两份文件均由主管校领导审核签字并加盖校章后扫描或拍照)上传至平台“上传文件”处, 最后点击“提交”完成填报工作。

5. 请务必上传完盖章文件后再点“提交”, “提交”后如需修改, 请通知联系人退回。

6. 请各学校留存好账号及密码以用于平抑资金其他相关工作。

统计工作联系人: 崔莲莲, 57852317

平台技术咨询联系人: 谭彪, 57394654

附件: 1. 基本伙食堂情况统计表

2. 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表

3. 各高校登陆账号及初始密码

北京市学校基建后勤管理事务中心

2025 年 2 月 26 日



附件 1

基本伙食堂情况统计表

校区数量 (个)		食堂总数量 (个)	
教职工食堂数量 (个)		基本伙食堂数量 (个)	
风味食堂数量 (个)		基本伙档口数量 (个)	
风味档口数量 (个)		基本伙食堂经营方式	
基本伙食堂原材料采购主体		基本伙食堂原材料采购方式	
平抑资金补贴方式			
食堂日均就餐总数 (人)		其中学生人数 (人)	
基本伙食堂日均就餐人数 (人)		其中学生人数 (人)	
风味食堂日均就餐人数 (人)		其中学生人数 (人)	
基本伙食堂价格情况	荤菜均价 () 元/份 (正常份)	半荤半素菜均价 () 元/份 (正常份)	
	纯素菜均价 () 元/份 (正常份)	馒头 () 元/一个	
	米饭 () 元/一两	鸡蛋 () 元/个	
	荤菜均价 () 元/份 (正常份)	半荤半素菜均价 () 元/份 (正常份)	
风味食堂价格情况	纯素菜均价 () 元/份 (正常份)	馒头 () 元/一个	
	米饭 () 元/一两	鸡蛋 () 元/个	
2024 年基本伙食堂总收入 (元)		2024 年基本伙食堂总成本 (元)	

备注：此表以平台实际填报内容为准

附件 2

2024 年北京高校学生食堂价格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统计表

学校名称（盖章）：																												
资金收入和计提情况				财务收支与核算管理情况			资金开支范围										结余资金管理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公示情况		使用效益情况			备注
学校收到市财政拨款部分总金额	财政拨款到账时间（年月）	学校自筹部分总金额	学校自筹到账时间（年月）	是否单独设账	是否单独核算	是否同步支出	平抑资金是否仅用于食堂“基本伙”	平抑资金用于补贴食堂基本伙原材料成本的实际支出金额	平抑资金用于补贴食堂基本伙人工成本方面的实际支出金额	财政补贴部分结余金额（2024年拨付的）	学校自筹部分结余金额（2024年拨付的）	财政补贴部分账面累计结余金额（包括2024年度结余）	学校自筹部分账面累计结余金额（包括2024年度结余）	结余原因	结余资金预计（或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时间	是否定期公示	2024年基本伙食堂原材料成本总额	2024年基本伙食堂人工成本总额	2024年平抑资金支出总额占成本总额的百分比	保留两位小数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如零结余 不填此项		如零结余 不填此项												
主管校领导签字：		校财务主管签字：				后勤主管签字：				填表人：																		
注：																												
1. 请各学校按2024年平抑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填写本表；																												
2. 请注意本表的单位为“元”；																												
3. 为保证统计数据的准确性，避免重复，11、12栏“结余金额”请填写2024年平抑资金结余金额，不含往年结余资金；																												
4. 13栏、14栏“账面累计结余金额”统计口径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学校账面累计结余金额（含以前年度结余）；																												
5. 如有结余，请在15栏简写结余原因并在16栏填写结余资金已经或者预计全部使用完毕时间；																												
6. 如本年度支出不含往年结余，表内关系“1栏+3栏=9栏+10栏+11栏+12栏”，如9栏与10栏支出含往年结余，请填写实际支出数据，并在备注栏说明含往年结余；																												
7. 请于3月14日前将此表和自查报告电子版（两份文件均由主管校领导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扫描或拍照）上传至系统中。																												